

罗克珊娜

[英] 笛福 著
张咏 译

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
内蒙古文化出版社

前 言

丹尼尔·笛福（1660—1731年）是中国读者十分熟悉的英国作家之一，是英国启蒙主义时代小说的创立者，同时也是欧洲新时代小说的奠基人。

笛福出生于一个小商人家庭，从13岁起，他就开始自己经营烟酒生意。他参过军，做过政府税局职员，还当过侦探，后来开始做记者，办报章杂志。他是一个不信奉英国国教的新教徒，在安妮女王当政的第一年，笛福写成一本叫做《对待不信奉国教者的最简便办法》的书，以尖刻讽刺的语言，建议政府不妨用种种严厉的办法来处置普通的不信奉英国教的人。后来他以诽谤教会罪，被罚戴枷示众三天，关投入狱中。由于文字言论的缘故，他还曾被捕过三次。笛福是个平民，他的经历和职业促使他接触到了许多流氓、窃贼、妓女、海盗、走私犯和一些被社会遗弃的人，所以他笔下所描绘的也多是现实生活中的这些中下层人物。

笛福作为英国18世纪四大著名小说家之一，著作多达二百余种。他在文学上的成名作是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（1719年），之后他又写了《辛格顿船长》（1720年）、《杰克上校》（1722年）、《疫年纪实》（1722年）《摩尔·弗兰德斯》（1722年）、《罗克珊娜》（1724年）等几部迄今仍在读者中广泛传播的小说。

在长篇《罗克珊娜》中，主人公的性格显得十分复杂和独特，她的命运和生活也显得多难而凄惨，而这也正是这部小说的独到之处。罗克珊娜精明能干，是一个法国新教徒的女儿，早年在英国漂泊。15岁时她同伦敦的一个酒商结婚。丈夫挥霍无度，濒临破产，看见情况不妙，最后一走了之。而罗克珊娜在丈夫离家出走后生活更加困顿。无奈之际，她把5个子女送往亲戚家，然后编造出一个很好的身世，凭借自己天资丽质，在英国、意大利、法国等地骗得一个个富豪的信任，并自愿充当他们的情妇。这一切正如小说的副标题所示，罗克珊娜成了“幸运的情妇”。她使用各种手腕聚集大量财产之后，便同一位荷兰商人结婚。后来丈夫死去，给她留下很多债务。正当她收拾好行装，准备去荷兰安度余年之时，万万没有想到前夫的女儿找上门来。这突如其来的相见，不仅完全地暴露了她的真相，也使她陷入了困境。小说以主人公罗克珊娜的发迹和堕落的经历为线索，大胆而尖锐地展现了当时英国上流社会荒淫无耻、追名逐利的生活状况。可以这样说，这部18世纪的启蒙主义小说是19世纪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先声。正因为这个原因，《罗克珊娜》受到英国资产阶级评论界的抨击，认为这是一部有伤风化之作，并被列为禁书。然而英国著名女作家弗吉尼亚·伍尔芙则认为，这是一部“无可争议的伟大小说”。

我的朋友告诉我，我出生于法国普瓦图州或普瓦图省的普瓦蒂埃城。大约在1683年新教徒们都在残酷迫害下被赶出了法国，为了宗教信仰，我的父母亲也出逃，把我从那里带到了英国。

我不清楚，或者说根本不知道，是为什么我被带到这里来的。然而，住在这里我很高兴。尤其是伦敦，这个欢乐的大城市，与我的口味相合，因为我从小就爱热闹，喜欢看到许多名流人士。

我身上除了语言之外已没有一点法国人的痕迹。比当时人们通常称之为逃亡者的那班人，我的父亲和母亲要体面一些。加上他们出逃得早，所以很容易地将他们的财产保住了。他们在过来之前，大量的钱已经汇寄出了。还有大批的法国白兰地、纸张和另外一些货物，那些东西据我所知在这里销售十分赚钱，所以我父亲过来后日子过得很顺遂，根本不用去请求这里侨胞的支援和帮助。他的家门口相反倒经常挤满了饥肠辘辘、可怜巴巴的穷人。逃到这里来避难，他们当时都是为了良心的原因。

的确，我听我父亲说过，那一大帮人把他烦死了，本来，他们，呆在那里就得了嘛，管它什么宗教成群结伙地拥到这里来，偏要在英国想弄口饭吃。这都是因为他们听说什么逃亡者

在英国受到张臂欢迎，什么因为伦敦人的仁慈援助，鼓励他们到坎特伯里斯、皮塔茨尔茨等地的工厂里去工作，很快他们就有了职业，比在法国这类地方得到的报酬高得多。

是啊，我被父亲告知，这些人的扰攘，比那些真正的亡命者和仅仅因为内心的痛苦而亡命的人，更为使他烦恼。

我被带到这里来在我十岁左右的时候。如我上面说的，我父亲过得挺好。大约十一年之后，他死了。那时，我学会了社会交际，已按伦敦的习惯，结识了几个英国邻居。同时，我还很年轻，结交了三四个跟我年龄相仿的游戏伙伴。随着年岁的增长，我们都渐渐变成了亲密好友。我的言谈和交际也大大进步了。

我进了英国学校。由于年纪轻，学英语我学得挺好，还学会了英国青年妇女的全部习惯。因此，除了法语之外，我一点也记不得法国的东西了。我讲起话来，也不像大多数外国人那样带法国腔，说的而是被称为地道的英语，我好像是在这儿出生的。

为了将我自己的性格说明，恕我说得尽可能的不偏不倚，我好像是在讲别人的事一样。至于是否我自吹自擂，那就留待读者公断了。

这是讲我自己十四岁光景的时候，长得端端正正，身材高挑，对一般事情都能言善辩，口齿伶俐，极其精明，好讽刺挖苦，谈起话来略嫌孟浪，或者用我们的英国话来说，有点冒失。不过，我的举止行动仍挺优雅淑静。有人说，我因为是法国人，所以天生会跳舞——跳舞是我的最爱；而且歌也唱得很好——唱得棒极了，你听了就知道。这些对我后来的一生这是颇为有利的。具备这一切之外，我既不缺少美貌、才智，也不

缺少金钱。我就这样走向了生活。我有任何一个青年女子所渴求的种种讨人欢喜的优越条件，我的前途在我自己看来也是一片幸福。

大约在我十五岁时父亲给了我——用他的法国话来说——二万五千个列弗，也就是说，二千镑嫁妆，把我嫁给了这个城里的一个有名的酿酒商。在这里，请原谅我隐去了他的姓名，尽管因为他是毁灭我的根源，我可不能这样严厉地报复他。

我跟这个叫做丈夫的人一起好好地过了八个年头。那时有一段时间我们置备了一辆四轮大马车，也就是说，有点儿像冒牌的一辆四轮大马车。在一个星期中那几匹马都是拉货车的，只有在星期天才特许我乘四轮大马车到外面去一下，或者去别的地方，或者去教堂，这要看我丈夫和我商量的结果来定——顺便说一下，往往我们意见不一致。不过这是后话。

在我讲述我一生中结婚的这段历史之前，必须允许我，不偏不倚地讲述我自己一样，也作对我的丈夫一番公正的描述。他是一个快活人，长得英俊潇洒，是每个女人都希求的伙伴，身材匀称，个子高高，块头略大一点，不过还不至于缺乏绅士风度。他跳舞跳得很好，我想这是我们两人结合的主要原因。他有一个老爸爸，经营业务谨慎又细心。因此，他生意上的事，就管得很少，只消偶尔去露一下面就行。他也就趁机利用这一点对生意上的事不问不管，只顾到外头去交朋结友，大打其猎，打起猎来，简直命都不要了。

在我告诉了你他是一个出色的猎手和一个漂亮的男子之后，实在把要说的也全都说了。而我是很不幸的——我跟别的青年女子一样，如上面说的，他所以会被我挑上，只因为他是一个快活的、漂亮的人。可他除此之外，又是哪个女子都不想

与之结为夫妻的一个头脑空虚、意志薄弱、不学无术的家伙。不管我为我后来的行为怎样责备自己，在这里，我都要冒昧地对我的同类——这个国家的青年女子们预先进一言：你们假如关心未来的幸福，想跟丈夫以后一起愉快地生活，希望保持你的幸运；或者遭到什么灾难之后重交好运，女士们，那么，可千万不要嫁给一个傻瓜，除了一个傻瓜，什么样的丈夫都强。跟了别的男人你可能会不幸，但跟了一个傻瓜，你就必定不幸无疑。是的，他就是想让你舒适，他也没能力。他办每一件事都别别扭扭，说的每一句话都是空话，一个稍微有点头脑的女人，都会一天中忍不住二十次对他感到恶心和厌烦。要是是一个女人把一个英俊、漂亮的丈夫带到交际场中，只要他一开口，就不得不为他而脸红：别的绅士们讲起话来头头是道，而他会说的没有什么话，看上去活像个傻瓜；或者更糟，他胡说八道，被人家当做傻瓜笑，比这还有更叫人受不了的吗？

其次，傻瓜也有多种类型，很难说哪一种傻瓜是最糟的傻瓜，女士们，我不得不说的是，你们可别嫁给傻瓜，不管什么样的傻瓜，千万不要嫁给他。是个发疯的傻瓜也罢，头脑清醒的傻瓜也罢，反正你不管嫁给谁也不能嫁给一个傻瓜。不，做什么都行，哪怕是将严重的天罚遭受，做一个老处女也罢，那也比嫁给一个傻瓜强。

好吧，先搁下这个不说了，我以后还有机会再谈。我的情况尤其难以忍受，是因为这场不幸的婚姻里还渗进了好多愚蠢的事情。

第一点，使我难以忍受的是，我必须承认，他是一个自负的傻瓜，固执己见，不管和谁在一起，或者无论别人提出什么意见，他都认为他自己说的是最正确、最中肯、最好的。他说

话时，虽然一副谦虚的样子，但是一旦要他用论点和理由来为他自己说的话辩护时，却说得空空洞洞，软弱无力，一点也说不到点子上去，简直叫谁听了都感到厌烦为他害臊。

第二点，他又固执又独断，对一些一目了然前后矛盾的事情，都全然不疑，叫人难以忍受真的。

光凭这两点即使没有别的缺点，他成为一个令人最难容忍的丈夫也够了。这样，大家也就不难想象到，和他在一起我过的是什么日子。不过我，尽量保持沉默，我惟一胜过他的地方也是这个，每当他喋喋不休地和我唠叨时，我都不加回答，不跟他谈他在说的事，这样一来，他就大为光火，站起身就走。我想脱身的最便当的方法。

我这方面还可以谈好多，比如我是怎样使自己的日子能够过得下去，又是怎样跟这个世界上脾气最固执的人才安然相处的，这些，太琐碎。说来话长，我只拣一些与我要说的事情有关的来说一说。

我母亲是很早就死了。大约我结婚四年后，我父亲也去世了，对我丈夫的所作所为，他几乎没有看到丝毫满意的地方，对我的婚姻父亲是很不称心的，不过，他死的时候，还是将留给了我五千多列弗，只是他把钱都交给我哥哥了。我哥哥是个商人，做生意不会瞻前顾后，投机失败了，不仅蚀光自己的钱，还赔上了我的钱，我等下再谈这事。

由于不能把钱托交给丈夫，父亲给我的这笔最后遗赠，就这样失去了。这就是嫁给一个傻瓜的好处之一！

父亲去世不到两年，我丈夫的父亲也死了。正如我所想的那样，这给他增添了一笔可观的财产：这个酿酒厂是十分不错的，整个厂现在都归他所有了。

但是，股本一增加，却造成了他的毁灭，因为他没有做生意的天赋。记帐，他根本就不懂得。起初，他的确忙乎了一阵，一副做生意的样子，但随即就懒散下来了。他认为查看帐本是有失身份的事情，所以把全部的事务托交给了他的职员和记账员。他拿现金付给麦芽制造人和交付营业税，再留放在自己的口袋里一些。他吊儿郎当，逍遥自在呐，哪管它赚钱不赚钱。

我很容易想到这样下去的后果，劝过他好几次，叫他管管生意。这一头我告诉他，顾客们都在抱怨他的雇工们做事马虎；另一头，由于职员漠不关心，不来维护他的利益等原因，他已负了好多债。但对我他不是恶言相对，就是编出一套假话来搪塞我。

好啦，这是一个很乏味的故事，不应该说得太多，还是长话短说吧。我丈夫开始发现他的买卖疲塌了，资本也减少了，总之，生意做不下去了。他的酿酒器皿有一两次，都给拿去抵了营业税，他最后一次，走投无路，只好贱卖了全部的酿酒器皿。

这样一来，他慌了，他决心不做买卖了，这我倒一点也不遗憾，因为我早已预见到他若不及时歇业的话，他也会被迫以另一种方式来歇业的，那就是破产。再说，他能在还留下一些东西的时候就退出来我也是情愿的，以免在这个家变得一贫如洗时，把我连同孩子们一起扫地出门，因为现在他已让我生了五个孩子，可能这是傻瓜们所擅长的惟一的事吧。

当他把酿酒厂脱手转给另外一个人时，我非常高兴因为付了一大笔钱后，我丈夫是无债一身轻了，还有两三千镑钱在他口袋里。现在我们不得不从酿酒厂搬出去，在距城大约两里路

的××村找了一座房子。思前想后，觉得能在这种情况下脱出身来，还是挺不错的。只要我那漂亮的丈夫还有一星半点聪明才智，那我还是可以好好过活的。

我建议他拿那些钱去买所住宅吧，或者拿出一部分来，再加上我的一部分钱（当时我还有，而且原来可以保存下来的）去买所住宅。这样，在他有生之年，至少我们还可以勉强度日。但傻瓜的特点之一就是不愿和别人商量，把我的话当作耳边风，还是像从前一样过日子，将他的马和一帮人带着，每天到森林里去打猎，也不干其余的事。但是银钱很快就少下去了，我想我已看到我的毁灭正在加速到来，已没有什么办法加以阻止。

我尽可能地劝告他，恳求他，但是结果全无我一再告诉他，我们的钱花得多快，钱要是花光了，我们会落得怎样个下场。但这些话都对他毫无影响。他还是像傻瓜一样干他自己的，全然毫不在意我的眼泪和悲伤，也没减少他的装备、花费、马和仆人，一直这样到最后，在这个世界上他连一镑钱也没有了。

我们的现钱不到三年工夫，就这样全部花完了可我得说一句，他花钱也花得太蠢了。因为根本他就不跟有用的人交朋友，平时总跟一些猎手、骑马打猎的人和地位比自己低的人在一起，这是做傻瓜的又一个结果。

这种人决不会在比自己聪明、能干的人身上找到乐趣，他们所以就跟流氓为伍，跟看门人一块儿喝酒，总是跟身份比自己低的人交朋结友。

这就是我的可怜的状况。我丈夫一天早晨对我说，他眼看就要落入一种悲惨的境地了，他想到别的地方去碰碰运气。我

以前要他趁早考虑家里的情况和他自己的情况，有些事情不要弄得无法弥补，他就几次提到过要出去闯闯，但我看他并不打算这样做，因为他一向是说话不算数的，现在我当然也以为他只是说说而已。当他说他要走时，我总是暗暗祈祷，甚至对自己说：“但愿你走，要不，你再这样下去，会活活饿死我们。”

可那天他却整天不出门，晚上也在家里睡。他第二天大清早，就起了床，走到朝马厩的窗子旁，将他的所谓的法国号吹起了，通常这是他用来召集他的人马去打猎的信号。

那大约是八月下旬的一天，五点钟天就亮了，这时我听到我丈夫和他的两个仆人出去了，走时，随手带上了院子的门。他走时跟平常出去打猎时一样，和我并没有多说几句话，我也没有起来对他说什么要紧的话，他走后我又睡了大约两个小时。

要是我立即就说，我从那以后就再也没有见到我的丈夫，那读者一定会感到有点吃惊吧。其实，他，我不仅没有再见到，而且从此也没听到他传来的消息，或是关于任何他的消息，也没有听到他的两个仆人和马的消息，他们到底怎么样也不知道，上哪儿去了，他们是往哪条路走的，他们干了什么事，想干什么事，仿佛地上裂了个口子，把他们吞下去了，谁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，除非来世才弄得清楚了。

我头两天晚上，一点儿也不感到吃惊，我开头一两个星期，也并不怎么感到意外。要是他们遇到了什么灾祸的话，我相信，那立即我会听到消息的，我同时也知道，他带了两个仆人和三匹马，要是他们一起都出了事，那真是世界上最奇怪的事情了。就是那样，过些时候，我也一定会听到的他们的消息。

过去了一星期，两星期，一个月，两个月……诸位不难想象，到最后我可吓得要命了。看看自己的处境，想想我已落到这样的地步，更加惊慌失措了：无衣无食，带着五个孩子，身边只有七十镑钱和少得可怜的几样贵重东西，那虽然还值点儿钱，可总不能用来长期维持一家人的生活啊。

该怎么办好，我不知道，也不知道该去向谁求助。房租太贵，不能在现在住的房子里呆下去了，可没得到我丈夫的许可就离开这所房子，他回来的话又怎么办呢？这个主意也不行。这样，我可真束手无策了，丧气到了极点，忧郁消沉。

我这样沮丧地过了大约有一年。我的丈夫有两个姊妹，她们都已结婚，日子过得挺好：他还有一些我认识的近亲，我希望他们会帮我点儿忙，我常捎信给他们，问问他们是否得到了我那流浪汉的消息，但他们都回信说对此一无所知。信捎得多了，他们对我不耐烦了。为了使我清楚这一点，他们回答我的女仆的询问时，就故意既无礼貌又怠慢。

我的心被这伤透了，我的痛苦增加了。我除了流眼泪外，没有别的办法——因为在这世界上我没有一个自己的朋友。我忘记说了，大约在我丈夫出走前半年，我兄弟也遭受同样的厄运了——他破产了。我在这倒霉的情况下，还含羞蒙辱地听说，他不仅已经被捕入狱，而且就是通过调解，将部分欠款偿还，将债务了结的话，他也将一贫如洗了。

真是祸不单行！我丈夫出逃的前奏是我兄弟的破产，我对我兄弟这一边是不存指望了。我的丈夫走了，家里的孩子全交在我手里，我没有东西来供养他们，我的处境的悲惨无法形容。

大家可以推测到，凭着我的财产和以前的环境，我留下了

一些金银餐具和珠宝手饰。我的丈夫是从来没有受过苦，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他也不像其他男人那样来掠夺我这些东西。在我还在等待着我丈夫的那很长一段时间里，眼看现钱用得差不多了，我就开始一件接一件地变卖东西，一些值钱的东西到最后很快就卖光了。我知道，给我剩下的只有一片悲惨痛苦的前景，连我的几个孩子也要在我眼皮底下挨饿了。随便让哪一个生活富裕安适的母亲想想我的处境吧！再见到我丈夫的希望已不存在了——真的，即使能再见到他，他也是一个世界上最无力帮助我的人，也不会挣得一个先令来将我们的痛苦减轻。他既没有这种能耐，也没有这种愿望。职员他不可能去当，因为他写字从来就写不清楚，他写出来的东西简直不知所云，所以，别人写的东西他也看不懂。他看不懂正规的英文，所以也不会拼写正规的英文。万事不管是最让他高兴的——他能靠在杆子上一站半个钟头，嘴里叼个烟斗，吸啊吸的，安安定定；或是像德莱顿笔下的乡下人那样，嘴里吹着口哨，脑袋瓜啥事也不想，整天东游西逛。他一家人甚至都在挨饿，已没有什么东西可供他浪费了，我们都在死亡线上挣扎。花掉最后一个先令后，他也不知道再到哪儿去弄一个来。

他的性格就是这样的，这就是他最大的能耐——老实说，我也不像起初那样把他的出走看作是对我很大的损失了。他对我也实在太残酷太狠心，他的计划，事先一点儿也不告诉我。最令我感到吃惊的是，至少他在出走前的短短一段时期内，就打算这么做了，可他竟没有将我们所剩下的一点儿钱取走，也没拿走其中的一部分，以便维持他一段时间的生活。他并没这样做。我完全可以肯定，他离家时在他身上总共不到五几尼。我只知道他把他管它叫做法国号的那支猎号和那副打猎用的马

鞍放在马厩里，走时只穿了他时常穿的那身所谓漂亮装备，，将一条绣花鞍褥，一盒子子弹，和另外一些属于他们的东西带走了。他的一个仆人另外有一副马鞍和几支手枪，只是粗陋一点，另一个仆人有一根长枪。因此，出门时他们倒像是去旅行，而不像是去打猎。打那以后许多年，我一直没听说他们的下落。

我说过，我捎信给他的一些亲戚，可他们只给我简短粗暴的回答。我和孩子们，他们哪个也没有来看看，连问都没问一声。他们都很清楚，我的处境很可能马上会给他们招来麻烦。但现在跟他们或是别人磨时间不可能了，我不再给他们捎信，而是亲自跑到他们那里，将我处境向他们叙述明白，告诉他们事情的全部经过和我落到了什么地步，求他们指点我，我该怎么办，我以他们求之不得的那种卑微的样子，恳求他们想想，我自己是无能为力了，若是得不到帮助的话，我们一家人肯定都会完蛋的。我告诉他们，要是我只有一个或两个孩子，我可以做针线活，尽力将他们养活，那样，我只来求他们帮我找点事做就行了，我可以用自己的劳动来挣着面包。可是想一想，我是一个从来没学会干活的单身女人，又到哪儿去找工作不知道，要想搞到五个孩子吃的面包是不可能的，我的几个孩子还很小，没有哪个能帮得上忙，哪一个都不肯接济你一个子儿。

走到哪儿都一样：他们在他的两个姐姐家里，几乎连坐也不请你坐，另外两个近亲也没给我一点吃的喝的。我找的第五个亲戚是一个老妇人，她是我丈夫的舅妈，一个寡妇。在这些人当中数她最没有能力帮助我了，可她倒是请我坐了，还让我将一顿饭吃了，比其余的人都客气。可是她忧郁地说，她是有心帮助我的，可是实在没有能力。我相信她说的是实话。

在老妇人这儿，伤心的忠实助手——眼泪，将我的痛苦减轻了一点。我告诉她我丈夫的另外一些亲戚是怎样对待我的，谈到这些，我又禁不住泪如泉涌，痛哭好一阵儿。最后，搞得那位好心的老妇人也陪我哭了。

可我从他们那里回到家，心里一点也没感到轻松些。我待在家里，沉浸在无比的痛苦中，这种痛苦是无法用语言表达的。在那以后，我还到老妇人那儿去过几次，一再对她说明，要她到另外几家亲戚那儿去跟他们说说，若是可能的话，让他们至少把孩子带走，或是给他们一口饭吃。说句公道话，她倒确实是尽力的，去找他们谈过，可是一点用处也没有，他们连那样一点忙都不肯帮。她大概哀求了老半天，才从他们那里筹募来了十一二个先令，虽然这点钱救了一时之急，可并不能减轻压在我身上的负担。

有一个穷妇人，原来她是靠我们家接济过活的，我跟其他的亲戚相比，对她一向挺好。我的女仆一天早晨提醒我，何不捎个信给这个穷妇人，看她是否能在我们困难的时候帮点儿忙。

我这里得对我的女仆、这位可怜的姑娘赞扬几句。尽管我付不出她的工钱，而且跟她这样说了，欠她的工钱，我没办法支付，可她还是不愿离开我。在我分文不剩的时候，只要她有钱，她都会资助我。她这样做，我承认这是她的忠诚和善良。可她这样做，到头来她是并不会吃亏的，以后就会知道这一点。

艾米（这是她的名字）提醒我，捎个信儿去叫那个穷妇人来吧。当时我正烦恼不堪，也就打算这样做了。我丈夫的舅妈可就在要捎信给她的那天早晨已和那位穷妇人，来看我了。那

位好心的老妇人看来是真诚地为我担心的，她又去跟那些亲戚谈了谈，看看她能帮我点什么忙，可是效果全无。

看一看她来的时候我那副光景，那你就会多少了解我眼前的痛苦了。我有五个年幼的孩子，最大十岁的都没到，家里已经没有一个先令可给他们买吃的东西，只好叫艾米去把银匙子卖了，从肉店里带点肉回来。我坐在客厅的地上，周围是一大堆破衣烂衫和被单之类的东西，我正在它们中间翻寻着，看看能不能找到一点可以变卖或者可以典当的东西，好去换点钱。我一直在哭，想着下一步该怎么办，简直哭得气都喘不过来了。

正在这时，有人来敲门了。我以为是艾米，就没有站起来，一个孩子去开了门。两位妇人径直来到了我的房间里，看见——正如上面说的那样——我坐在里面痛哭流涕。看到她们到来，尤其是看到刚才我正要去叫的那个人也来了，我吃了一惊。我被她们看到时，我是怎么一副样儿啊，我哭得眼睛都肿了。那样一副模样，房间里是，我的四周堆着那样一堆堆东西。特别是当我告诉她们我在做什么和干嘛要这样做时，她们就像约伯的三个安慰者似的坐了下来，过了好一会儿都没有对我说一句话，两个人只顾自己跟我一样一个劲地痛哭起来。

已没有多说的必要了，在这种情况下，一切都不言自明是。她们看到，前不久我出门还是坐自己的马车，现在却穿得又脏又破；我以前长得又丰满又漂亮，现在我已瘦得像了饿鬼；这所房子原来是堂堂皇皇地摆满了装饰品和画像、穿衣镜、橱柜等东西的，一样样都摆得恰到好处，现在已被洗劫一空，大多数东西都给房东拿去将房租抵了，或是卖了换点必需品。总之，是一片悲伤气氛，在屋子里满目凄凉。我们几乎把

什么都吃掉了，已一无所剩，除非像那些个可怜的耶路撒冷妇女一样，要吃只好吃亲生孩子了。

这两位好心人默默地坐了一会儿，朝四下里看看。我的女仆艾米这时进来了，手里拿着一小块羊的胸脯肉和两大串萝卜，准备煮来给我们当晚饭。我呢，一见到这两位朋友，心里真是激动极了——虽然她们这样穷，可还在这种情况下前来看我。我想到这里，忍不住又是一阵号啕大哭。就这样，对她们我又过了好久都说不出一句话话来。

她们看到了我这副伤心的样子，就到房间的另一头去跟艾米谈话了。艾米把我的情况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们，她说的话是那样感人，又是那样逼真的叙说，这在我是无论如何都做不到的。总之，她的话使她俩感动极了，以致老舅妈走到我身边，几乎哽咽得说不出话来。“哎唷，妹子，”直截了当地说，“总不能这样下去啰，得赶忙想个办法才是。对了，孩子们是在哪儿出生的？”我告诉了她我们以前住的教区，四个孩子都是在那儿生的，只有一个孩子是在现在我住的房子里生的。当时房东不了解我的情况，拿了我的一些东西去顶了房租，后来起了恻隐之心，准我们免缴房租住一年，可这一年也快到期了。

听了我这一番话，她们给我拿了个主意：这几个孩子都由她们给送到上面讲到过的一个亲戚家里去，由艾米把他们在那儿安顿下来，我这当妈妈的就把门一锁，一走了之，离开这儿几天。可以跟我的亲戚说，他们若是不想照顾这几个孩子，认为还是把孩子送到教会执事那儿去更好的话，他们那不妨就那样办。因为孩子们是生在那个教区的，那里应当收容他们。至于另一个孩子，他是在××教区生的，已经由这里的教区里管